

附表二

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 學校場地使用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活動名稱	羽球活動	
活動內容	羽球活動	
使用日期 時 間	長期使用： <b>115年第1季1-3月</b> 每週( ) _____時_____分起至_____時_____止(24小時制) 羽球場地：甲、乙、丙、丁場地 (圈選)	

茲向貴校租用 活動中心4樓羽球場地 (場地名稱)，自願遵守一切規定，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願意立即停止使用，所繳費用不要求退還，並接受有關機關取締處理，如有發生違法行為申請人願負連帶責任，絕無異議。

- 一、申請使用校園場地，不得為營業行為，但經學校許可者不在此限。
- 二、活動內容與原申請使用內容不符。
- 三、將場地之全部或一部轉讓他人使用。
- 四、妨害公務或有故意破壞公物之行為。
- 五、有使用火把、爆竹或其他危險物品之行為。
- 六、活動內容對於他人健康或建築物安全或學校設施有危害之虞。
- 七、其他致生學校損害之行為。
- 八、其他違反本要點規定或不遵從學校指示之行為。
- 九、其他違反法令或公序良俗之行為。

此致

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

申請單位名稱：

蓋章(個人申請免填)

負責人：

(個人申請免填)

統一編號：

(個人申請免填)

申請人姓名：

蓋章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電子信箱：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場地使用費：

保證金：

## 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校園場地使用保證金及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單位/團體：\_\_\_\_\_

茲於 115 年第 1 季 1-3 月 每週( ) 時 分起至 時 止  
借用貴校 活動中心 4 樓羽球場地 (場地名稱) 舉辦 羽球 活動  
場地借用期間願遵守臺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場地開放使用管理辦法及本校校園場地開放使用管理要點(以下稱管理要點)之規定，並同意配合下列事項：

一、保證金本次繳交新臺幣

(羽球場地：貳仟伍佰元、室內：伍仟元、室外：壹萬元)整。

二、除經學校許可外，不得為營業行為。

三、提供借用期間活動參與人員名單，並配合校方不定期進行人員檢查。

四、未經學校同意，不得擅自將場地之一部或全部轉讓他人使用。

五、依管理要點第12條之規定使用場地，違反規定者，願依法自行負責。如致學校遭受損害者，並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六、活動結束後，應於學校規定之時限內將場地回復原狀交還學校。如有損壞，應即修復，並負損害賠償責任；未修復者，學校得逕行修復，所需費用由申請人負擔。

七、倘有違反管理辦法或本切結書之情事，學校得廢止或撤銷原許可處分，其所繳之各項費用及保證金不予退還，並自廢止或撤銷處分之日起一年內不得申請借用；若有減收費用優惠者，並應補繳已使用期間之差額。

此致

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

申請單位名稱： 蓋章(個人申請免填)

負責人： (個人申請免填)

統一編號： (個人申請免填)

申請人姓名： 蓋章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記：本表一式兩份，一份由借用單位填妥蓋章後自存，一份連同借用申請書送交學校存檔備查。

## 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場地使用合約書

編號：

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以下簡稱甲方）與承租本校活動中心4樓羽球場地（場地名稱）之申請單位（或申請人）\_\_\_\_\_（以下簡稱乙方）經雙方同意訂立合約如下：

一、承租期限：自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每周（ ），共\_\_\_\_次。

二、承租面數：乙方計承租 1 面。（甲、乙、丙、丁場地）

三、場地使用費：新臺幣\_\_\_\_萬\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元整。

四、保證金：每一場地保證金新臺幣 2,500 元整，待租約期滿無息退還。

五、繳款方式：租用期起始七日前繳清場地使用費，若乙方中途放棄承租時，必須在解除合約前三日以書面通知甲方，已繳之場地使用費不得要求退還。

### 六、場地管理：

- （一）乙方應遵守甲方所定之使用注意事項。
- （二）乙方負責人須負責乙方成員之一切安全責任，並負管理約束、遵守紀律之責。
- （三）乙方倘有毀損甲方之設備或其他公物時，應立即照價賠償。
- （四）乙方應負責保持維護場地之整潔，離場時應將場地恢復原狀。
- （五）乙方應嚴守使用時間，不得藉故提早進場或延後離場。
- （六）乙方應遵守甲方臨時公告及甲方人員之指導。
- （七）乙方所承租之場地，不得轉租他人使用。
- （八）甲方基於校務或臨時特殊之需要，得暫停乙方之使用。

七、合約解除：乙方違反場地管理之約定時，甲方得隨時解除合約，乙方不得異議。

八、本合約一式兩份，甲、乙雙方各執乙份。

立合約書人：

甲方：

機關名稱：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

代表人：

乙方：

申請單位名稱：

蓋章（個人申請免填）

負責人：

（個人申請免填）

統一編號：

（個人申請免填）

申請人姓名：

蓋章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